

**柞水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柞水县林业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柞水县林业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 主要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政策法规和决策部署；负责拟订林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林业普法宣传教育和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县森林、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

2. 负责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落实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种草等生物措施，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负责组织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古树名木保护以及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管理，指导全县林木种苗基地建设；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工作。

3. 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确保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和地方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应由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县政府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负责生态修复治理、开发利用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湿地生态修复保护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开发利用。

4. 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培植)和经营利用；负责濒危物种进出境和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珍稀树种、珍稀野生植物及其产品出境的监督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依法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

6. 负责全县林业改革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和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推动落实；负责全县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工作；负责退耕还林和天然林保护工作。

7. 拟订全县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核桃、板栗、中药材等产业监督管理工作，推进林下经济发展；组织实施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开展山区综合开发，生态扶贫。

8. 按照行政隶属关系，负责国有林场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林业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督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森林公园建设与发展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森林旅游管理工作。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林业火灾防治规划，严格执行林业火灾防护标准；负责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森林灾扑救及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0. 负责全县林业国有资产、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有关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负责全县林业生态效益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林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建议，提出全县林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负责林业建设项目的组织、申报、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林业重点工程建设资金的督查管理工作；编制全县林业年度生产计划。

11. 负责全县林业科技、教育和对外交往工作；指导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柞水县林业局(下文简称本部门)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营林股、林政股；一类公益事业单位 13 个：柞水县自然保护地服务中心、柞水县野生动物和天然林保护管理中心、柞水县退耕还林还草办公室、柞水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柞水县森林防火中心、柞水县林特产品产业发展中心、柞水县乾佑河国有林场、柞水县凤凰国有林场、柞水县石镇木材检查站、柞水县九间房木材检查站、柞水县万青木材检查站、柞水县营镇木材检查站、柞水县黄花岭木材检查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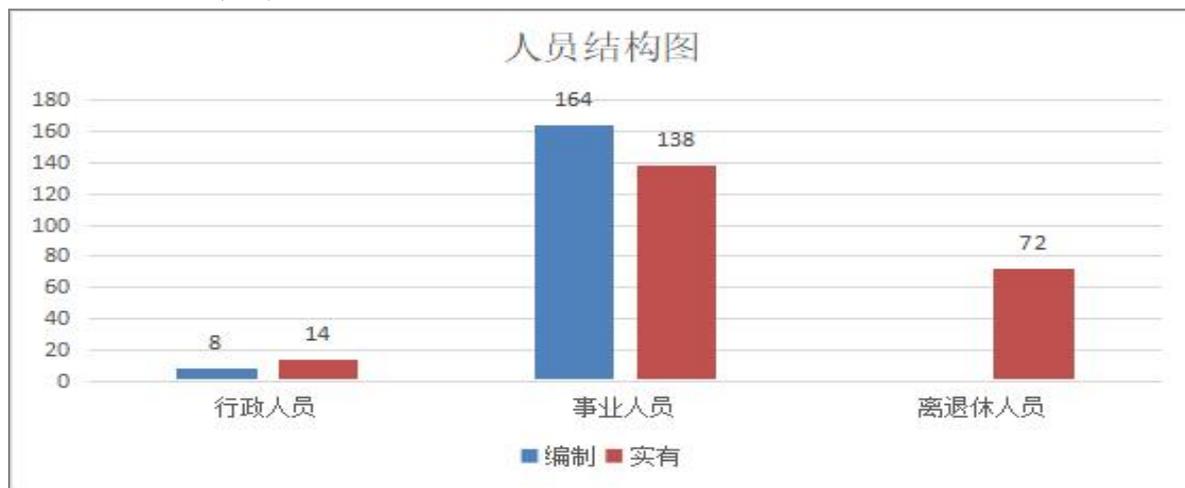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林业局（机关）
2	柞水县野生动物和天然林保护管理中心
3	柞水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4	柞水县退耕还林还草中心
5	柞水县森林防火中心
6	柞水县林特产品产业发展中心
7	柞水县乾佑河国有林场
8	柞水县凤凰国有林场
9	柞水县黄花岭木材检查站
10	柞水县九间房木材检查站
11	柞水县石镇木材检查站
12	柞水县万青木材检查站
13	柞水县营镇木材检查站
14	柞水县自然保护地服务中心

##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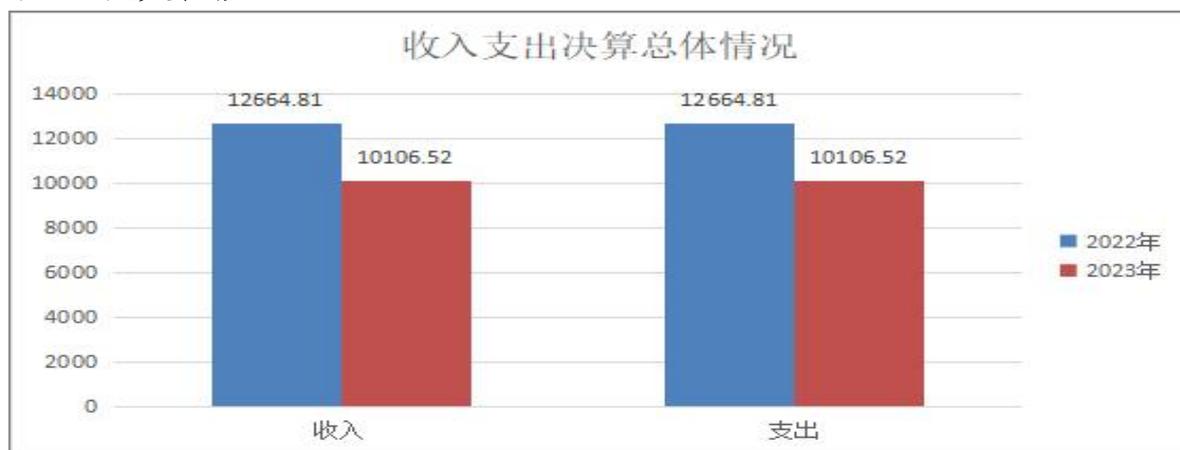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72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164 人；实有人员 152 人，其中行政 14 人、事业 13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2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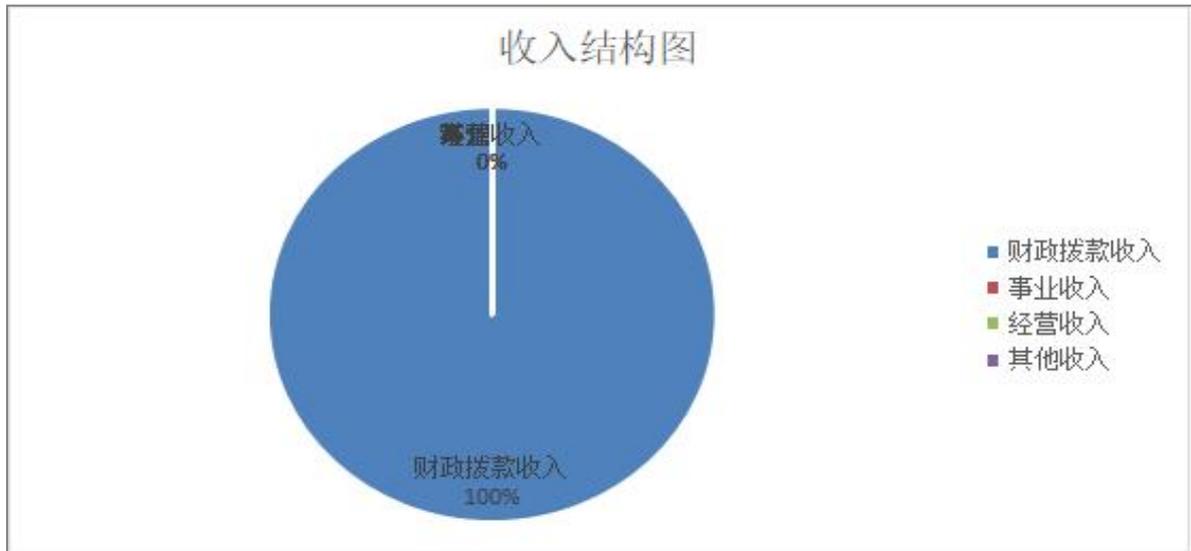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0106.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558.29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其他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还草等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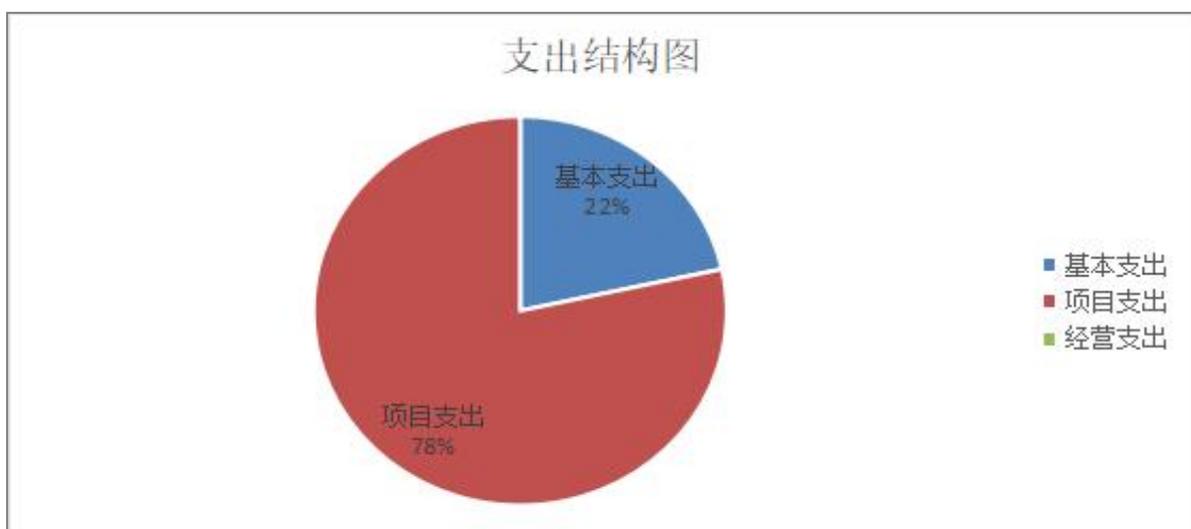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10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106.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10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0.02 万元，占 22%；项目支出 7926.5 万元，占 78%；经营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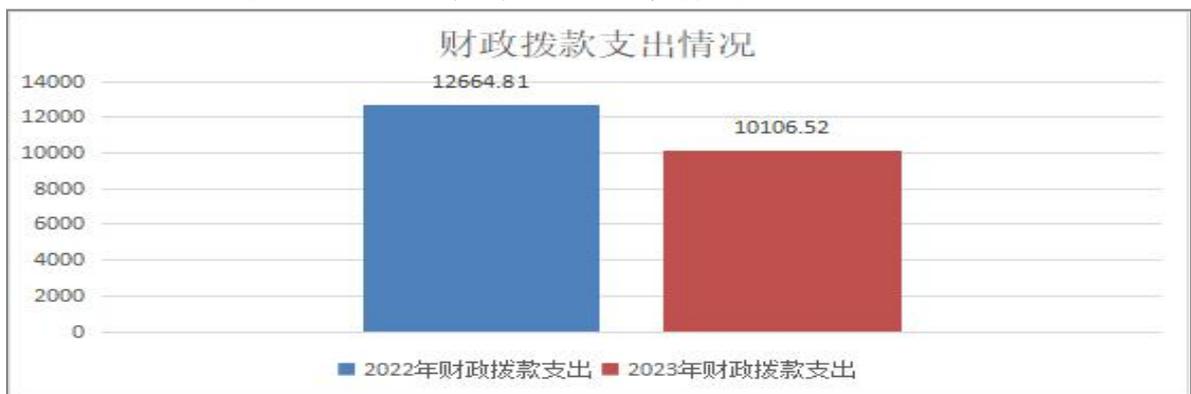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106.5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2558.29万元，下降20.2%。主要原因是其他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还草等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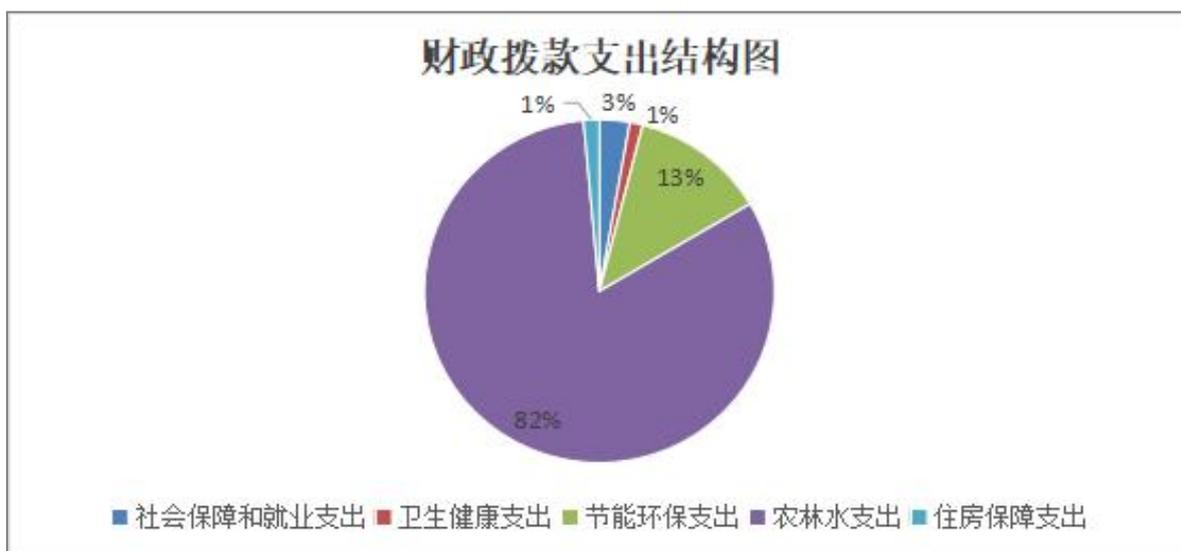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106.52万元，支出决算10106.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58.29万元，下降20.2%。主要原因是其他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还草等项目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81.94 万元，支出决算 18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款支出（项）年初预算 90.97 万元，支出决算 9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9.48 万元，支出决算 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4.76 万元，支出决算 2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5.36 万元，支出决算 95.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6.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预算 790.48 万元，支出决算 79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7.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预算 124.8 万元，支出决算 1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8.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9.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预算 310 万元，支出决算 3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329.33 万元，支出决算 32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预算 1258.54 万元，支出决算 125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预算 2318.83 万元，支出决算 231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预算 32 万元，支出决算 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 254.02 万元，支出决算 25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项)预算 2648.28 万元,支出决算 2648.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预算 105.17 万元,支出决算 10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预算 219.02 万元,支出决算 21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预算 300.21 万元,支出决算 30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00%。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预算 480.96 万元,支出决算 48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0.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预算 276.88 万元,支出决算 27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1.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预算 68.68 万元,支出决算 6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146.83 万元,支出决算 146.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80.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5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7.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 5.23 万元，决算支出 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年初预算 2.83 万元，决算支出 2.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83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和其他各类检查工作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9 个，来宾 146 人次。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9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7.73 万元，支出决算 12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68.8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 2022 年减少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管护站修缮费等费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森林防火宣传车 1 辆，森林防火运兵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梳理了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草拟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实施细则，加快了林业系统预算绩效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进程；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局分管领导为组长，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局营林股为预算绩效管理牵头科室，负责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营林股、财务室加强督促和指导，督促项目组织申报、督促项目评审储备、督促预算编制。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共保障林业系统在职 152 人，退休 72 人，遗属 22 人，共计 246 人的工资、“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障缴费，保障柞水县林业局及 13 个下属事业单位正常健康运转。

2023 年，本部门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

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秦岭生态保护为核心，着力打好“三大战役”、全面落实“三大行动”、精准实施“六大工程”，以林长制效能建设为统领，紧贴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心，抓实工作，做强行业，做优事业，全力推动全县林业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天然林保护、森林修复等 8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6565.3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4.35%。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等 3 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604.1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4%。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建设等 6 个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320.6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96%。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青松抢救工程等 2 个省级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34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85%。

通过林长制工作为抓手，森林资源管护工作扎实开展，林业产业项目全面完成，林业重点项目高质量实施，财政资金资金健康运行，从而实现了秦岭美景永驻、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真正实现了秦岭宁静、和谐、美丽。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10106.52 万元，执行数 1010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 年共保障林业系统在职 152 人，退休 72 人，遗属 22 人，共计 246 人的工资、“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障缴费，保障林业局及 13 个下属事业单位正常健康运转。

2023 年，本部门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秦岭生态保护为核心，着力打好“三大战役”、全面落实“三大行动”、精准实施“六大工程”，以林长制效能建设为统领，紧贴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心，抓实工作，做强行业，做优事业，全力推动全县林业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年度工作完成了：①造林绿化面积 8.57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0.05 万亩，封山育林 4 万亩，退化林修复 2.52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 2 万亩。②完成了天保工程森林资源管护 190.87 万亩，国家公益林管护 126.98 万亩，省级公益林管护 57.14 万亩；③完成退耕还林 1861.6 万元资金 12.45 万亩兑现工作；④完成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3391.16 万元 238.35 万亩公益林兑现工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林业个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慢，主要原因是项目单位未能早做安排，未能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项目采购准备工作，造成了项目进度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以秦岭生态保护为核心，突出抓好生态

修复和生态富民两个重点，全面推行林长制，切实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管，着力提升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水平，努力推动柞水林业高质量发展。

# 柞水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柞水县林业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保障 2023 年林业系统行政、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工资、社会保障缴费等基本支出。	完成	2180.02	2180.02	0	2180.02	2180.02	0	—	100%	—
任务 2	保障林业项目(生态保护、森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林业和草原等项目)支出。	完成	7926.5	7926.5	0	7926.5	7926.5	0	—	100%	—
金额合计			10106.52	10106.52		10106.52	10106.52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保障林业系统在职 152 人, 退休 72 人, 遗属 22 人, 共计 246 人的工资、“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障缴费, 保障林业局及 13 个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①造林绿化面积 8.57 万亩, 其中: 人工造林 0.05 万亩, 封山育林 4 万亩, 退化林修复 2.52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 2 万亩。②完成了天保工程森林资源管护 190.87 万亩, 国家公益林管护 126.98 万亩, 省级公益林管护 57.14 万亩; ③完成退耕还林 1861.6 万元资金 12.45 万亩兑现工作; ④完成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3391.16 万元 238.35 万亩公益林兑现工作。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23 年整体支出金额			10106.25 万元	10106.25 万元	20	20			
		保障单位运作个数			14	14					
		保障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			246 人	246 人					
		造林绿化面积			8.57 万亩	8.57 万亩					
		森林抚育面积			2 万亩	2 万亩					
		退耕还林兑现资金面积			12.45 万亩	12.45 万亩					
	质量指标	公益林兑现资金面积			238.35 万亩	238.35 万亩	10	10			
		决算资金支付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率			100%	100%	10	10			
		2023 年			2023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10106.25 万元	10106.2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系统干部人均工资			6 万元/年	6 万元/年	5	5			
		转移支付带动群众增收			5252.76 万元	5252.76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事业任务完成率			≥98%	10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有力保护林地面积			324.93 万亩	324.93 万亩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护森林生态安全			持续保护	持续保护	10	9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5	5			
		单位职工满意度			≥96%	≥98%	5	5			
总分									100	98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天然林保护、森林修复等 8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等 3 个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549.31 万元，执行数 448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 148 万亩，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面积 26.09 万亩，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154.37 万亩，造林补助面积 0.8 万亩；森林质量提升补助面积 0.5 万亩，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4.58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 1.5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面积 8.6 万亩，建设林木良种培育补助基地 2 个，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3.6 万亩，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数量 15 个。

2.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20.2 万元，执行数 96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国家重大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2 个，2 个国有林场 62 名职工社会保险补助，国有林保护修复面积 19.14 万亩，聘用生态护林员 1100 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

因是项目单位未能早做安排，未能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项目采购准备工作，造成了项目进度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早谋划，及时申报，按照林业项目建设要求，加强项目督查、指导、监理、验收、审计，强化项目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进一步提高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 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天保中心、退耕中心、林综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49.31	5549.31	4485.71	10	8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49.31	5549.31	4485.7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推进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任务,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来自使用率;开展湿地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			完成低效林改造0.8万亩,天然林停伐补助14.17万亩,完成集体所有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154.37万亩,森林抚育面积0.5万亩,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4.58万亩,完成退耕还林补助10.1万亩,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林木良种培育项目,全国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森林样地14个,草原样地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万亩)	148	148	10	10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管护面积(万亩)	26.09	26.09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国家级公益林)面积(万亩)	154.37	154.37				
			造林补助面积(万亩)	0.8	0.8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面积(万亩)	0.5	0.5				
			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万亩)	4.58	4.58				
			新一轮退耕还林第三次补助面积(万亩)	1.5	1.5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面积(万亩)	8.6	8.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3.6	3.6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数量(个)	15	15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	≥85	98						
	质量指标	管护区“五无一满意”责任区创建率(%)	≥85	100	20	20			
		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国土绿化项目质量合格率(%)	≥90	95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0.46					
	时效指标	促进林分可持续发展,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明显	明显	10	10			
		非国有地方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8					
		国土绿化项目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成本指标	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16	16	10	10			
造林补助标准(元/亩)		300	300						
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元/亩)		400	400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标准(元/亩)		100	100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环境保护、改善率(%)	≥1	1.3	10	10			
		项目区林分质量、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95	10	9			
总分							100	98	

#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天保中心、退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0.2	1620.2	960.8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620.2	1620.2	96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 推进国土绿化、完成造林、森林抚育任务, 提升林木良种培育能力和林木来自使用率; 开展湿地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 加强森林火灾预防和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				全年完成国家重大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2 个, 2 个国有林场 62 名职工社会保险补助, 国有林保护修复面积 13.88 万亩, 聘用生态护林员 1100 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物保护项目 (个)	2	2	10	10	
			天保工程实施单位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人)	62	62			
			森林修复面积 (万亩)	2.5	0			
			生态护林员人数 (人)	815	1100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合格率 (%)	≥90	95	20	20	
			古树名木保护质量达标情况 (%)	≥90	95			
		时效指标	国有林资源保护率 (%)	≥90	100	10	10	
			补助资金兑现率 (%)	≥90	100			
	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 (元/亩)	10	10	10	10		
		森林修复补助标准 (元/亩)	200	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护林员月兑付工资 (元/人)	600	60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显著	10	9		
总分						100	98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的“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建设等 8 个省级财政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1660.66 万元。

具体见下：

1. 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320.66 万元。其中：“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资金 20 万元，林业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150 万元，“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建设资金 770 万元，省级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278.36 万元，退耕还林经费资金 2.3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资金 100 万元。

2. 省级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40 万元。其中：青松抢救工程资金 260 万元，松材线虫病防控补偿资金 80 万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林业个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慢。主要原因是项目单位未能早做安排，未能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项目采购准备工作，造成了项目进度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早谋划，及时申报，按照林业项目建设要求，加强项目督查、指导、监理、验收、审计，强化项目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进一步提高项目建设质量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 2023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林业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0.66	1320.66	0	10	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0.66	1320.6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集体所有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37.55万亩,建设“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1万亩,建设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1个,补助林业产业发展,发展森林植被恢复项目,退耕还林还草工作经费。			全年完成集体所有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37.55万亩,建设“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1万亩,建设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1个,补助林业产业发展,发展森林植被恢复项目,退耕还林还草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集体所有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万亩)	37.55	37.55	4	4		
			“百万亩绿色碳库”基地建设(万亩)	1	1	6	6		
			低产经济林园改造数量(个)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数量(个)						
			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个)	1	1	3	3		
		质量指标	发展林下经济项目(个)						
			森林植被恢复当年成活率(%)	≥80%	95%	4	4		
			森林乡村建设完成率(%)	≥95%	100%	3	3		
			建设林业产业发展项目合格率(%)	≥95%	100%	4	4		
			松材线虫病防治小班合格率(%)	≥90%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的标准使用率(%)	≥90%					
		时效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85%					
			地方公益林兑现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3	3		
			退耕还林还草工作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100%	3	3		
			低产经济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当期任务完成率(%)	≥7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70%					
			地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成本(元/亩)	5	5	3	3		
			低产经济林补助成本(元/亩)	≤500					
			标准化示范园补助成本(元/亩)	≤800					
			造林绿化补助成本(元/亩)	1000-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化一片林森林乡村建设补助成本(万元/个)	10	10	3		3
				林下种植补助成本(元/亩)	≤400				
地方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个)			≥80	232	5	5			
造林绿化带动临时就业人数(人)	≥60								
生态效益指标	造林绿化面积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是							
	森林乡村建设对示范村生态改善(是否明显)	是	是	5	5				
可持续效益指标	地方公益林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5	5				
	造林推进林业可持续发展(是否明显)	是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公益林被补偿人员满意度(%)	≥90%	95	4	4			
		造林绿化区域群众满意度(%)	≥90%						
		林业产业区域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3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森防站满意度(%)	≥90%						
		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总分						100	94		

# 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	340		10	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	3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拔出疫点一个。			全年完成拔出疫点一个。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松材线虫病病死松树数量不超过（万株）	3	1.7069	5	5	
			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小班总面积不超过（万亩）	3.6	3.569	5	5	
			建设小微湿地示范点（处）					
			建设湿地保护恢复示范点（处）					
			迁地保护红豆杉面积（公顷）	30.3	30.3	10	10	
		质量 指标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小班质量达标率	≥80%	92%	5	5	
			湿地保护恢复项目建设合格率	≥80%				
			异地保护红豆杉优良品种选取率	≥50%	100%	5	5	
		时效 指标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期完成率	≥80%	100%	5	5	
			秦岭湿地保护恢复示范项目当期完成率	≥85%				
	秦岭红豆杉异地保护项目当期完成率		≥80%	100%	5	5		
	成本 指标	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成本不超过（元/株）	200	60	10	10		
		湿地保护恢复示范项目建设成本不超过（万元）	200					
		秦岭红豆杉迁地保护选育林木良种成本不超过（元/种）	50000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秦岭森林水源涵养能力提升	明显	明显	10	9	
			湿地保护恢复示范区水源涵养能力提升	明显				
			秦岭红豆杉保护发展成效	明显	明显	10	9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供松材线虫病防治作业临时就业岗位（个）	≥300	400	5	5	
			秦岭红豆杉迁地保护项目提供临时就业岗位（个）	≥5	20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3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4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包含柞水县林业局及 13 个下属单位）。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决算公开含下属 13 个事业单位，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432159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0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2.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0.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65.2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291.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6.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106.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0106.52	总计	62	10,106.5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0,106.52</b>	<b>10,106.52</b>	<b>0</b>	<b>0</b>	<b>0</b>	<b>0</b>	<b>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	9.48	0	0	0	0	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68	68.68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4	181.94	0	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6	480.96	0	0	0	0	0
2110602	退耕现金	310.00	310.00	0	0	0	0	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5.17	105.17	0	0	0	0	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40.00	40.00	0	0	0	0	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19.02	219.02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	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329.33	329.33	0	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21	300.21	0	0	0	0	0
2130204	事业机构	1,258.54	1,258.5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83	146.83	0	0	0	0	0
2110501	森林管护	124.80	124.80	0	0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2.00	32.00	0	0	0	0	0
2110401	生态保护	790.48	790.48	0	0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318.83	2,318.83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6	95.36	0	0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4.02	254.02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6	24.76	0	0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648.28	2,648.28	0	0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6.88	276.88	0	0	0	0	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10,106.52</b>	<b>2,180.02</b>	<b>7,926.50</b>	<b>0</b>	<b>0</b>	<b>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	9.48	0	0	0	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68	0	68.68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4	181.94	0	0	0	0
2110602	退耕现金	310.00	0	310.00	0	0	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5.17	0	105.17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6	45.83	435.13	0	0	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19.02	0	219.02	0	0	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40.00	0	40.00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329.33	329.33	0	0	0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21	0	300.21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	0	0	0
2130204	事业机构	1,258.54	1,255.53	3.01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83	146.83	0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2.00	0	32.00	0	0	0
2110501	森林管护	124.80	0	124.80	0	0	0
2110401	生态保护	790.48	0	790.48	0	0	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318.83	0	2,318.83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4.02	0	254.02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6	95.36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6	24.76	0	0	0	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648.28	0	2,648.28	0	0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6.88	0	276.88	0	0	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0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2.38	282.38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12	120.12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65.28	1,265.28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291.91	8,291.91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83	146.83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06.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106.52	10,106.52	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10,106.52	总计	64	10,106.52	10,106.52	0	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10,106.52</b>	<b>2,180.02</b>	<b>7,926.5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	9.48	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68	0	6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4	181.94	0
2110602	退耕现金	310.00	0	31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5.17	0	105.1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80.96	45.83	435.13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40.00	0	4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19.02	0	219.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97	90.97	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0.21	0	300.21
2130201	行政运行	329.33	329.33	0
2130204	事业机构	1,258.54	1,255.53	3.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83	146.83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2.00	0	32.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24.80	0	124.80
2110401	生态保护	790.48	0	790.4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318.83	0	2,318.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36	95.36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4.02	0	25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6	24.76	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6.88	0	276.8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648.28	0	2,648.28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4.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9.24	30201	办公费	15.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18.06	30202	印刷费	1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8.4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59.15	30205	水费	0.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94	30206	电费	3.1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97	30207	邮电费	0.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12	30208	取暖费	6.3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8	30211	差旅费	36.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8.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2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08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052.29	公用经费合计						127.7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林业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23	0	2.40	0	2.40	2.83	0	0.90
决算数	5.23	0	2.40	0	2.40	2.83	0	0.9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 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 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 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 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 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 或者因故未执行, 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 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 或者因故终止, 当年剩余的资金。